关于牡丹江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送审稿)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关于牡丹江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提请市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3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和历史罕见的特大洪涝灾害考验,全市上下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我省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应对多种风险,圆满完成全年主要目标

任务, 经济运行整体回升向好, 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 (一) 科学实施精准调度,经济运行稳中向好。面对内外部 不利因素冲击,实施稳健有效的宏观政策,突出做好"三保"工 作,推动经济实现企稳回升。运行调度精准有力。持续把所有精 力和能力向经济建设聚焦,对经济发展中的问题"发现即调度", 全力推动国家和省级促进经济好转政策落地见效,出台"30条" 政策落实措施,着力打通经济循环的堵点、卡点,为企业留抵退 税 3362 万元,新增减税降费 8.3 亿元,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增加 155 亿元,为全市经济加快恢复提供有力政策支撑。强化商品保 供稳价。抓实"菜篮子""米袋子""暖炉子",强化生活必需品 价格监测力度, 物价总体保持平稳, 消费者物价指数增幅控制在 1%。坚持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托底定位,适当提高稻谷、小麦 最低收购价。加强生猪市场调控,缓解生猪价格长期低位运行压 力。加快释放煤炭优质产能,全年煤炭产量实现227.9万吨,保 障居民企业用电用汽需求。主要指标全面提速。预计全年,地区 生产总值增长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固定资产投 资下降 3.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外贸进出口总 额增长1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0.8%,城镇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继续位列全省第三位,全市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有望实 现全省"二十一连冠"。
- (二) 工业振兴成效显著,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坚持产业发展"首要地位"不动摇,启动实施"三大工程",着力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强化高水平科技赋能,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韧

性持续增强。工业经济提质增效。全面实行"五级网格化"包联 体系,实现领导干部、企业项目、意见征询"三个全覆盖",办 结企业问题诉求 1088 个, 完成率达到 100%。全市 27 个行业大 类中19个实现正增长,增长面达70.4%,专用设备制造业、医 药制造业、非金属矿物业等行业增速实现两位数增长, 北方阀业 绿色智造、恒丰特种涂布纸等 112 个项目加快建设,工业技改投 资增长44.6%,百威听装啤酒、奥丰石墨采选等40个项目年内 竣工投产,7户企业获得省节能降碳绿色化改造奖励,9户企业 获批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84户企业认定为省创新型中小 公司,全市规上工业企业达到377户,产值过亿企业达到61户,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连续 7 个月居全省第一位,我市获评国家级 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范城市。创新驱动日益增强。大力推 进产业数字化,恒丰纸业被认定为国家级"数字领航"企业和智 能制造优秀场景, 北一半导体、北方工具被认定为省级数字化车 间。大力引导企业实施技术创新,中车铸业、林海石油被认定为 省企业技术中心,友搏药业被认定为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鑫北 方、北方双佳、仁合堂被认定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强工科技重 组竹装配式生产线成套设备认定为省首台(套)产品,高挺度硬 成形纸等一批新产品认定为省重点新产品,全市国家高新技术企 业新认定53家、总量达到207家,新增省级科技创新平台9家, 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 50 项,全市登记技术合同 196 项,全 社会研发经费增长38.3%,列全省综合型城市第1位,穆棱市获 批建设国家创新型县(市)。新兴产业加速成长。大力发展创意

设计,推动实体经济发展,包装推进32个产业重点项目,17个企业进入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培育库,其中,北方工具获批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成功举办中国动画大会,央视动漫现代产业学院落户,全市创意设计经济主体达到295户,我市被授予"中国动画学会创作采风基地"。聚焦国际电商中心城市建设,引进京东集团、起时科技、广视新媒体等龙头企业,为140家企业提供直播电商专业服务,全市电商网络零售额增长20%。

(三) 持续扩大内需发展, 经济循环加速畅通。坚持投资、 消费、外贸协同拉动,加快释放内需潜力,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内外循环更加畅通。项目建设量质齐升。积极推进产业项目建设 年活动,通过实施"市级领导包保十项目推进单位十项目建设单 位"三级项目包保机制,全年成功举办6次项目集中开工活动, 359个省市重点项目开复工率100%,投资完成率103.2%,穆棱 市半导体晶片加工等 104 个项目实现竣工。3 个"百亿级"抽水 蓄能和 9 个风力发电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为全市经济发展持续 注入新动能。强化向上资金争取,围绕万亿国债申报项目 473 个、总投资355亿元。全市争取各类政策性资金239亿元,超额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全员推进招商成效显著,全市党政"一把 手"挂帅出征、市直部门密切配合、各县(市)区联动推进,新 签约亿元以上项目179个,增长53%。消费市场扩容提质。千方 百计提振消费, 先后举办网上年货节、家电惠民月、"庆中秋迎 国庆•喜乐嘉年华""市级11项十县区67项"等特色主题活动,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100 户以上。分三批发放 900 万元政府消费

券,接续举办盛夏夜消费季等系列促销活动,拉动消费23.2亿 元,我市"夜经济"亮相中央电视台。聚焦"买全俄卖全国、买 全国卖全俄",大力发展跨境电商,绥芬河跨境电商9610监管场 地投入使用,全市海外仓达到7个,跨境电商贸易额实现23.8 亿元。全域旅游加快推进,推出"文旅嘉年华""镜泊湖冰火梦 幻世界"等消费场景,全市新评定3A级景区5家、4A级景区1 家, 牡丹江市入选 2023 年全国冰雪旅游城市十二佳, 镜泊湖风 景区被评为"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基地",东一中俄风情街获评第 二批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中兴村入围"2023年中国美丽乡 村",全市接待游客和旅游收入分别增长73.9%和163.9%。对 外贸易态势强劲。全面推进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 开放, 开放型经济新格局加快构建。自动数据处理设备、飞机等 高附加值新产品出口破题, 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增长率 达 96.5%和 205.4%,争取中央外贸发展金 5029.9 万元,资金 总额全省第一,全市外贸进出口实绩企业996户,进出口总额实 现 278 亿元,总量继续保持全省第3位。东宁市"财政贴息、仓 单质押、互助担保、银行放贷"金融模式在全省推广,绥东互市 贸易累计进口货物6万吨、总值8.7亿元。

(四)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农业发展稳中有进。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龙江时重要讲话精神,有效应对洪涝灾害,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等重要农产品安全供给。农业生产稳中有升。粮食生产实现"二十连丰",全年出栏生猪 110 万头、肉牛 20 万头以上。特色农业稳定发展,食用菌产量达到 22 万吨,蔬菜种

植面积达30万亩以上,水产养殖超过2万吨,养蜂规模达15万 群, 柞蚕养殖达 3013 把。境外农业持续发展, 合作总面积达 575 万亩,回运俄粮达到58万吨,同比增长140%。推进耕地质量提 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8.2万亩,保护性耕作面积22.3万 亩,黑土耕地保护利用示范区面积285.2万亩、同比增长 22.3%。乡村产业加快发展。大力发展科技农业、质量农业、农 业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7%,新创建省级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9 个,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增加到16个。锚定打造 世界级农产品品牌目标,加快"响水•国际稻米公园"、绥阳• 黑木耳小镇、"中华鹅乡"等项目建设,新增市级以上农业产业 化龙头企业 10 户。成功举办全国食用菌(黑木耳)产业高质量 发展大会,荣获"黑木耳产业创新基地""黑木耳全产业链创建 示范基地"称号。响水米业、山友食用菌等22家经营主体先后 获批"黑土优品"使用权,3家鱼企获评"全国水产绿色健康养 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骨干基地"。乡村建设取得实效。大力推进 "四好农村路"建设,创建美丽农村路145公里,全市农村公路 优、良、中路率达到85%。治理侵蚀沟772条,新建农村供水保 障工程44处,新建农村户厕374户,整改完成农村问题户厕1.2 万户。穆棱市11个村庄获评省级美丽宜居村庄精品村,宁安市 获评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县和传统村落集中连片示范县。大力培 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全程托管服务面积增加到217.9万 亩,同比增长21%。7个县级产权交易市场累计交易农村集体资 源 1125 宗。全市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达到 4.1 亿元。农村

产权交易实现市县乡村四级联动,流转土地 288.9 万亩。持续加大监测帮扶、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力度,脱贫户人均纯收入实现16212元,同比增长达 12.4%。全市 1 镇 3 村被纳入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清单。

(五)全面加快改革开放,发展动能充分释放。持续深化重 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打通发展堵点,破除发展瓶颈,激发经 济社会发展活力。市场活力充分激发。坚持"两个毫不动摇", 不断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全市民营"四上"企业达 1210 户,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民营企业占比95%以上。实施高标准市 场体系建设行动,细化落实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意见的若干举 措,出台《牡丹江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暂行办 法(试行)》等10项措施,实现市场准入畅通。价格改革持续 推进, 形成降本增效工作方案, 研究建立煤气价格联动机制, 推 动工业蒸汽平均价格下降14.3元/吨,降幅达5.2%。国有企业 改革进一步深化,形成以国投公司、经开集团、丹江资本三大集 团为核心的国有企业集团组群,国企营业收入增长16.8%。开 发区改革深入实施,管委会职能不断理顺,全面推行"一区多 园"发展,设立101个专业化产业园区,市场化运营机制进一步 加强。服务能力持续优化。全市行政许可事项实现清单化管理, 公布标准化办事指南 3675 项。高标准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四级 六十同",市县乡村四级事项认领5.3万项,压缩市场主体开办 时间至 0.5 个工作日。推动 117 项高频事项下沉。数字政府建设 成效显著,率先在全省完成项目验收,汇聚政务数据64.1亿条,

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累计受理事项 127 万件, 市本级政务服务事 项网上可办率 100%, "全程网办"事项比例 97.2%。 医保、社 保改革纵深推进。将医疗救助基金纳入市级财政专户统一管理, 启动职工医保门诊共济改革,普通门诊统筹结算38余万人次, 统筹基金支付 2711.7万, 高标准完成 DRG 试点扩面工作,将 111 家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纳入 DRG 付费管理。开放高地加速 建立。口岸运行保持畅通,牡丹江航空口岸恢复开放,"牡丹江 一首尔"国际航线复航,东宁口岸年内恢复通关。开放通道加快 建设,铁路单日入境宽轨货车突破14列,绥芬河口岸实现全省 首个中欧班列"铁路快通"进境,累计通行中欧班列突破2500 列。平台能级不断提升,落实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围绕进出口 贸易、跨境加工、跨境金融、通关便利化等领域推出制度创新成 果49项,累计达到201项。牡丹江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入 选国家建设名单。绥芬河新获批中药材进口指定口岸资质及捕捞 证初审权, 北大荒丰缘俄粮加工项目竣工投产, 绥芬河国际首站 进口冷链物流集散港投入运营。

(六)着力强化生态建设,城市环境焕新提质。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积极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推进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城市更新稳步加快。对全市18处停车场进行建改优化,共施划了980个停车泊位,火车站北站及广场投入使用。新建改造老化供水管网80公里、污水管网138.3公里。完成智慧燃气系统升级改造,增加压力监测监控点137个。改造老旧小区96万平方米、国企依法承接社区兜底管理小区物业服务508万

平方米, 惠及群众20万户。建成封闭式公交站亭10处, 获评国 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全年安装、维修照明设施 6989 盏、 架设供电线路 5000 余米, 提升了城市精气神。建成1座新能源 汽车换电站,新能源汽车保有量、新建充电桩数量分别增长 74%和105%。人居环境持续优化。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 保卫战,市区优良天数比例为93.7%;国控断面优良水体比例 为100%,城市黑臭水体全面达标,县级黑臭水体治理完成率 100%;安全利用类耕地4.5万亩,严格管控类耕地127.6亩。 坚持常态化绿化彩化工作,栽植草花60万株,新增绿地10.8万 平方米。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137.1公顷,控制水土 流失 28 万亩,新建义务植树基地 27 个,植树 80.7 万余株,高 质量完成造林 2.5万亩。完成全市35座小型水库维养,推进12 座中型水库、3座大中型水闸、46段3级以上堤防标准化管理与 建设。城市管理有序提升。按照"群众无过错即可办证"原则, 化解 5 万余户居民历史遗留"办证难"问题。17 个"保交楼" 项目交付商品房4793套。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投入运行,市区 生活垃圾实现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减量化处置。加速推进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95% 以上,公共机构前端分类覆盖率达到100%。扎实开展道路交通 安全整治年活动,全市道路交通事故"四项指数"同比分别下降 7.2%、12.4%、14.3%、24.5%。 积极推进公安警力下沉街面 巡查常态化,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发案数分别下降 29.7%、 24.5%。创新开展"访在家门口"专项行动,初访一次性化解率

达到 99.2%,群众满意率达 99.9%,被国家信访局授予"治重 化积先进集体"荣誉称号,信访目标考核综合排名连续三个月位 居全省第一。深入开展城镇燃气、房屋建筑等安全隐患专项排查 整治行动,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同比下降 27.9%,连续 5 年未 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七) 全力加强民生保障,社会事业加快进步。坚持以人民 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 设,持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防汛救灾全面胜利。启动应急机 制,积极应对有历史记录以来最大洪水,市县两级领导坚持每天 多次调度、一线指挥巡查、全力抓好堤防加固、风险排查、内涝 防范、抢排积水、应急避险等各项工作,累计提前转移群众4.2 万人,全市没有出现人员伤亡情况,一周时间内基本恢复正常生 产生活秩序,全市因灾重建房屋3349户全部完工。就业政策持 续强化。出台稳就业惠民生32条政策措施,落实"缓降返补" 等惠企政策 1.1 亿元, 惠及市场主体 6000 余户。落实金融稳企 助企专项贷款政策,发放专项贷款4340万元。落实落细充分就 业社区建设、公共就业服务等保就业举措,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 动 1195 场次,提供就业岗位 13.4 万个,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2.8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2.4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0.6万人。 社会保障不断健全。创新实施"社银合作"就近办行动,为2万 人次提供下沉办、就近办服务。大力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全国统筹,全市75.8万企业参保人员纳入全国统筹"大盘"。实 行养老、工伤、失业三险同步征缴,三项保险新增参保 2.9 万

人。医保方面将居民乙类费用纳入比例提高到85%,门诊报销 限额提高到200元。居民"两病"参保人员在一级及以下基层医 疗机构、二级医疗机构门诊医疗费用报销比例分别提高到80% 和 70%,慢性病月支付标准由 100 元提高到 130 元。异地住院直 接结算一级以上定点医院开通率达100%,省内异地门诊慢特病 的直接结算病种由5种增加到18种。城乡低保保障标准实现 "十七连增",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十九连涨"。社会事业 均衡发展。启动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工作,组建3个紧 密型医疗集团,村级医疗服务覆盖率100%,牡丹江市第二人民 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部分投入使用。新建扩建中小学幼儿园6 所,被评为全省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争创省级产教融合试 点城市名单, 江南实验学校分校项目建设已完成主体封顶, 市二 十一中新校舍建成使用, 牡丹江医学院更名大学通过国家验收。 举办各类群众文化活动近300场,建设社区多功能运动场2处, 新评定一级公共图书馆1个、二级馆2个、三级馆4个。提升 "一老一小"服务能力,为 2154 名老人提供探访关爱服务 10081 次,为特殊困难老年人上门安装适老化设备设施,我市纳入省级 儿童友好城市培育名单。进一步健全完善"认亲助养"常态化长 效化机制,全年共有107名特殊儿童和爱心人士签订"认亲助 养"协议。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尤其是不充分问题仍比较突出,破解观念作风、体制机制、经济结构等方面的突出问题不到位;疫情平稳转段后呈现波浪式发

展、曲折式前进,企业经营较为困难,内部需求恢复缓慢,有效 投资不足,经济发展增速低于预期;科技支撑能力亟待提升,城 乡协同发展尚存差距,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对外开放能级不 够,民生领域服务还存在一些短板弱项。对于这些问题,还需要 我们下大力气加以解决。

二、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期目标

2024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键之年,也是"十四 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做好今年经济工作意义重大。

2024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和视察黑龙江省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改革开放,深入实施创新发展战略,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进投资和消费良性循环发展,推动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协同发展,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2024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固定资产投资额增长 8%,外贸进出口额增长 1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以上,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

步,万元 GDP 能耗下降 3.2%。上述目标与省预期增长目标相协调,与"十四五"时期经济发展目标相衔接,与我市经济发展趋势相适应,与发展基础和要素条件相符合,综合考虑了需要和可能,需要我们持续奋斗、拼搏进取,努力加以实现。

三、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围绕 2024 年发展目标,重点做好以下 7 方面 28 项工作。

- (一)着力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统筹好供给和需求、消费和投资、内需和外需、数量和质量、速度和效益、效率和公平、发展和安全等重大关系,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 1. 综合施策释放消费潜力。优化构建多层次商圈体系,推动江南、太平路核心、西部和北太平路商圈提档升级,加快月星环球港商贸综合体项目建设进度,以东一中俄风情街为引领打造地标性街区,一刻钟便民街区加快建设。积极组织开展促消费活动,常态化举办"欢腾牡丹江"文旅消费季,做大做强夜间经济,掀起俄货消费热潮,推动大宗消费和升级类商品消费潜力加快释放。用好用足国家省市购房扶持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健康和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振购房者及房企信心。
- 2.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充分发挥重点项目对转方式、调结构、稳投资、促增长的关键作用,全面打响新一轮项目建设攻坚战。推进总投资 500 万元以上项目 800 个,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200 亿元以上。完善交通运输网络,推进牡敦高铁、牡延高速等项目前期工作。稳步推进能源领域项目建设,加快林海水库施工

进度,推动林口建堂、海林海浪河、俄气引入等重点项目年内开工。油页岩综合利用、玛西蒙万吨级鲜猴头菇产业化等一批项目加快建设,加快形成新的增长点。全年向上争取资金达到200亿元以上。

- 3. 推进招商引资提质增量。组建新型招商组织或招商团队,建立招商联盟,推动行政化招商向市场化招商转变。紧盯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发达地区,用好国内大型展洽会和专题招商活动等关键平台,多措并举开展驻点招商、以商招商、云端招商。持续加大外资招商力度,聚焦俄、日、韩等国家发达地区,引导优势产业与跨国公司战略对接。东莞对口支持合作走深向实,持续巩固两地合作成果,重点围绕绿色食品、林木林纸、电子信息制造等产业,拓展招商引资合作空间。力争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140个,实际利用内资增速保持在全省第一方阵。
- (二)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全面振兴,发挥科技创新的增量器作用,以产业"复兴、振兴、新兴"为主线,培育壮大具有牡丹江 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 4.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构建科技型企业"微成长、小升高、高变强"梯次培育格局,建立精准培育台账,壮大高新技术企业规模,高效落实高企培育认定奖励、研发投入后补助等惠企政策,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持续壮大。推动"产学研用金"协同发力,打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推动组建一批特色牡丹江实验室,加快突破性关键核心技术形成可转化型科技成果。积极引导

重点高校、科研院所、企业自建或合作共建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全年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新增5家以上。组织实施数字化赋能、科技成果赋智、质量标准品牌赋值中小企业"三赋"专项行动,加快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赋能,力争再打造一批数字化示范标杆企业。

- 5. 加速工业振兴崛起。聚焦 "三大产业工程",推进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措施,强化减停产企业帮扶,挖掘增产企业潜力,做好达产增产、新增规上企业奖励申报和兑现工作,推动工业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实施林木林纸、装备制造产业复兴专项行动,推动以恒丰纸业为龙头的产业链向高端包装纸延伸,加快打造全国百亿级林木林纸产业,紧盯富通空调、鑫北方、北方阀业等装备制造重点产业链企业经营情况,推动企业由"制造"向"智造"转变。实施新材料、食品产业振兴专项行动,推进北方水泥、奥丰高性能碳基等新材料项目建设,打造寒地建材试验基地、产业基地,持续加强万鼎有机牧场等奶源基地项目建设,着力推动乳制品、肉制品等特色产业高水平发展。加大临规企业培育力度,强化月度入规企业服务力度,全力化解企业退规风险,全年新增规上企业60户以上。
- 6. 加快培育数字经济。大力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指导企业申报中小企业数字化示范标杆。加快半导体晶圆工厂、IG-BT 芯片模块生产等项目建设。组织各运营商与制造业企业对接,深入推进5G应用场景向工业、教育、医疗、文旅等领域不断深化和拓展。重点推进智慧城市项目、北方5G物联网研发智能应

用云平台项目加快建设并尽快投入使用。围绕东北特有的"冷凉"气候优势,以经开区数字经济产业园为核心,大力开展数字经济招商,引进大数据备份企业,承接电子信息制造业转移。

- 7. 重点发展生物医药。依托北药资源、俄中药材进口等优势推动原料药生产规模化、集约化发展,重点推进灵泰药业富硒产品生产项目、海林中药产业园一期项目加快建设,打造医药产品原料供应基地。推进熊胆滴眼剂、熊胆冻干粉、孟鲁司特钠制剂等特色药品开发利用,加快医药产业优化升级。以临床用药需求为导向,支持友搏药业、恒远药业等企业开发一批具有靶向性、高选择性、新作用机理的创新药,打造特色药生产基地。鼓励仁合堂、基纳瑞克斯等企业与国内外医药头部企业洽谈合作,以委托生产的模式,开展药品代工合作,打造药品代工生产基地。
- 8. 持续壮大电商产业。着力打造国际电商中心城市,扶持 壮大我市电子商务基地(园区)等载体平台,吸引电商龙头企业 和网红主播入驻,深化与中关村智酷合作,促进电子商务产业集 聚发展。深入开展直播电商助企行动,推动大型零售、特色农业、老字号等与直播电商融合发展,加快传统消费数字化转型。 开展 2024 牡丹江网上年货节活动,进一步发挥电子商务在活跃消费市场、助力循环畅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依托跨境电商综试区和保税物流中心(B型),充分释放跨境电商发展潜力,支持外贸企业拓展跨境电商 9710、9810 业务。积极拓展海外仓布局,促进跨境电商进出口业务快速增长。持续开展"买全俄卖全国"系列直播带货活动,稳步扩大互贸进口、保税进口规模。

- 9. 打造特色文旅产业。重构全域旅游"一张网",突出高端化"建点"、精品化"连线"、精准化"绘圈"。全力打造全国旅游明星城市,叫响"镜泊胜景·林海雪原"金字招牌。推进国家级森林康养基地等项目建设,打造全国夏季避暑胜地。持续办好"镜泊湖冰火梦幻世界"等活动,引进数字技术、创意元素和休闲体验场景,推动雪乡森林公园研学营地、莲花湖月亮湾景区、东宁要塞旅游区基础设施等项目尽快建成运营,增强老景区和品牌景区的发展活力。大力发展文化创意设计服务,建设中西合璧的城市旅游会客厅。支持动漫产业、电竞产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东北亚动漫之都"。推动冰雪运动、冰雪文化、冰雪装备、冰雪旅游全产业链发展,加速推进奥体汇冰雪奇缘综合体、横道河子俄罗斯风情小镇、北欧康养小镇等重点项目开工建设,推出"哈亚雪镜"等精品线路,建设一批国家级滑雪旅游度假地。
- (三)着力抓好"三农"工作,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坚 决扛起当好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这个首要担当,以建设特色 农业强市为主攻方向,以发展绿色农业为鲜明导向,统筹推进 "四个农业",加快打造农业农村特色样板。
- 10. 坚决做好农产品稳产保供。全面落实千万吨粮食增产计划,扛稳粮食安全责任,粮食产量保持在60亿斤以上。构建"菌菜牧林药"特色农业发展格局,力争蔬菜产量保持在110万吨以上,食用菌鲜品产量达到120万吨,水产养殖面积扩增3万亩。强化生猪产能监测,稳定7万头能繁母猪保有量,保障猪肉等畜产品供应量足价稳。严格耕地保护,加大高标准农田项目储

备和建设力度,新建高标准农田 50 万亩以上。持续推进老旧农业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建设,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力争新增 3 个省级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 11. 不断提升乡村产业质效。深入实施"十大赋能行动",以发展特色农业为抓手,以"三大项目"为路径,加快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打造高质量特色农业产业示范区、生态林业经济示范区,推动乡村产业质效提升。持续推进"响水•国际稻米公园"、绥阳黑木耳小镇等项目,打造特色农业新名片。深入实施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组织开展精深加工企业培育、优质品牌打造、标准体系建设等重点行动,"黑土优品"区域品牌获批企业达到30家,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增长5%,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提高到75%。全市黑木耳棚室化占比达到20%以上,总产值突破90亿元,大鹅总产值达到2.5亿元。
- 12. 持续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入实施"千百十示范工程",积极开展省级龙江民居试点村、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创建,突出"一村一貌""一村一韵",重点打造1个乡村振兴示范县,力争打造10个乡村振兴精品村和100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庄。巩固提升村庄清洁"百日攻坚"治理行动成果,持续抓好废弃食用菌袋治理、畜禽养殖粪污和秸秆综合利用等重点任务落实,力争农作物秸秆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分别达到91%、84.5%。2024年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35%,新建农村供水工程76处,完成侵蚀沟治理2000条,持续探索实施农民自建机制,逐步提高卫生厕所普及率。

-21 -

- 13. 持续激发农村改革活力。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积极发展"龙头企业十合作社十农户"经营模式,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工作,健全完善农企利益联结长效机制,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力争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连续领跑全省。
- (四)着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激发内生发展活力。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打造我国向北开放新高地,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牡丹江现代化建设持续注入强大动力。
- 14. 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建立"领军""骨干"民营企业培育体系,培育一批全省全国知名企业和品牌。加大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推广"信易贷"服务模式,2024年底前"信易十"场景增加20个以上,"信易贷"入驻企业超过本地市场主体的20%。制定"一企一策"创新能力提升路径,选派企业科技特派员进驻企业开展蹲点调研。
- 15.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着力破除各种形式的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全面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不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深化市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改革,提升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开发区"管委会十公司"改革纵深推进,进一步完善顶层设计,强化政策、制度保障,深入推动人力资源改革、强化市场化运营。大力推行"产业专班+发展部"组织架构,加快突破改革掣肘,走

出改革深水区。持续深化"放管服"创新改革,继续拓展"一件事"应用,持续优化审批流程,惠企政策网办率、精准推送率达100%。推动审批服务标准化,做到市县两级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化办事指南100%公布。落实好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

- 16. 提升开放经济水平。充分发挥好出口对经济的支撑作用,培育经贸合作新增长点。建强高能级开放平台,支持以牡丹江开发区、东宁开发区和穆棱开发区为试点建设自贸试验区牡丹江协同发展先导区,推动口岸政策向内陆县市延伸,支持绥芬河、穆棱争创国家级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项目。加快推进"智慧口岸"、绥东乌铁路、中俄传送带等项目。建优外向型产业体系,加快打造境内外联动、上下游衔接的跨境产业集群,提升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占比,加快久润机电产品配件加工等项目建设,不断优化贸易结构,拓展口岸资质,扩大大宗商品进口量,推动"过路经济"向"落地经济"转变。用好边民互贸免税政策,力争 2024 年底互市贸易额达到 20 亿元、进出口总额实现350 亿元。
- (五)着力实施生态振兴工程,建设可持续发展城市。以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实践地为核心,探索城市绿色转型之路,力争在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打造生态文明城市上取得新突破。
- 17. 加快打造绿色低碳供应链。统筹做好"双控""双碳"工作,实施节能降碳增效行动,推进生产方式绿色转型,加快发展绿色制造、节能环保、清洁能源产业,发展碳汇经济。倡导简

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建设绿色机关、绿色家庭、绿色社区,打造绿色美丽牡丹江。统筹推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开发利用,重点推进林口建堂等三大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和东宁市智慧型试验风场等九大风力发电项目,力争全市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进一步提高,打造全国绿色清洁能源示范区。

- 18.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展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抓好秸秆禁烧管控和综合利用工作,积极推动 65 吨以上燃煤锅炉和火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保持在 93.7%以上,空气质量保持在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以上。推进排污口精细化监管,对全市入河排污口"回头看",持续推进镜泊湖系统化治理,国控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83.3%,市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深入推进土壤、农业农村、地下水污染治理及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体系建设。
- 19. 统筹推进生态环境修复。科学编制《牡丹江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强化林长、河湖长、田长联动,持续强化生态环境系统保护和综合治理。落实 2024 年张广才岭老爷岭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建设任务 1.8 万亩,做好"三北"六期后续项目规划工作,协同推进东北虎豹国家公园高质量建设。持续摸排盗采泥炭黑土问题线索,严厉打击"砂霸""矿霸",坚决守护良好自然生态环境。多渠道统筹矿山修复资金,有序统筹推进矿山修复治理。
- (六)着力实施民生实事工程,打造人民满意的宜居幸福之 都。实施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坚持在发

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20. 推动现代化城市更新改造。积极推进"城市体检""房屋体检",出台房屋安全管理规定,消除住房安全隐患。统筹推进排水管网改造、城区排水泵站提标改造、净水厂升级改造、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等 25 个项目。加快推进大庆路保修厂和江南公交枢纽中心等项目,优化公交线网布局。建改结合,有序推进城区内所有公厕提档升级。着力推进牡丹江沿江环境整治提升,谋划推进沿江慢行交通系统完善工程,推动沿江两岸城市设计,打造"中轴贯城、蓝带穿城、绿廊融城"的空间景观格局。提高城区净化、亮化、绿化、美化水平,打造一批"小微绿地""口袋公园",建设一批"社区食堂",构建"15 分钟"社区高品质生活圈。
- 21. 构建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创业带动就业机制和重点群体就业服务体系,把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实施高校毕业生来牡留牡就业计划,确保年末实名登记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0%以上。深化"充分就业社区"建设,争创省级和国家级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继续打好稳企、稳岗、稳就业政策"组合拳",鼓励多种形式灵活就业,大规模多层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培养高技能人才1000人次以上。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4万人,城镇失业人口占比控制在省控目标以内,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

— 25 —

- 22. 建立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扎实做好"保发放、促改革、强监管"各项工作,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发挥失业保险助企纾困作用,推进工伤保险省级统筹。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促进符合条件人员应保尽保,全年养老、工伤、失业三项保险计划新增参保1万人。平稳有序提高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适度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提高伤残津贴生活护理费、供养亲属抚恤金等工伤保险费标准,确保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扩大"龙江惠民保"覆盖面,确保医疗保险参保率完成95%的目标。
- 23.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体系。落实好义务教育"双减"政策,确保"双减"工作取得实效。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工作,在持续巩固拓展控辍保学成果、全面落实教育资助政策、持续改进乡村教育办学条件、提高农村学校办学质量和师资队伍水平等方面抓好落实。支持高等教育发展,加快打造"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积极谋划推进教育向北开放工作,持续深化对俄教育交流合作行动,围绕对俄跨境产业链开展技能人才培训。
- 24.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加强卫生健康高端人才引育、培养,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全面完成疾控机构改革。落实三甲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对帮扶制度,加快构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全人群签约率达到52%以上、重点人群签约率达到85%以上。加强妇幼健康工作,新生儿疾病筛查率达到99%。

- (七)着力实施安全发展工程,打造韧性安全城市。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城市安全稳定运行。
- 25. 维护国家"五大安全"。牢牢把握东北在维护国家"五大安全"中的重要使命,统筹发展和安全。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作用进一步夯实,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确保粮食种植面积稳定。产业安全基础不断巩固,围绕"4567"现代产业体系部署,推动我市产业结构调整升级。能源安全保障作用不断强化,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持续提升能源安全保障能力。生态安全屏障不断筑牢,充分释放绿色发展优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
- 26. 防范重点领域风险。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抢抓国家金融支持房地产健康发展政策机遇,综合运用各类政策工具,释放住房需求,稳定市场预期,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紧盯"关键少数"人员和重点岗位人员,建立重点案件快查快处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强力推动农合机构改革化险,切实维护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防范化解债务领域风险,通过申请再融资债券、谋划特许经营权、展期置换、申请周转金、处置资产等方式筹集资金,多措并举降低政府性债务规模。
- 27. 全力抓好安全生产。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重要要求,压实各级安 全生产责任,加强风险源头管控,推动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全

面加强道路交通、消防、城镇燃气、矿山、危化等重点行业领域 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提高防灾减灾救 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对处置能力,切实保障好人民群众生命 财产安全。

28.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平安建设工作。依法打击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推动公安警力下沉街面巡查常态化,快侦快破"八类案件",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严密防范、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强化社会面整体防控、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力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确保重点领域信访事项和疑难信访积案动态清零。

各位代表,做好 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任务艰巨, 责任重大,我们要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市人大、市政 协的监督支持下,开创未来,锐意进取、真抓实干,扎实做好经 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全面建设中国 式现代化牡丹江做出新的贡献!

附件: 牡丹江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附件

牡丹江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预期						
		绝对量		增幅 (±%)				
一、经济发展指标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 元		6					
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6					
3.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8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7					
5.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10					
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6以上					
7. 粮食产量	亿斤	60						
二、民生保障指标								
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三、生态环保指标								
1. 万元 GDP 综合能耗	吨标准 煤/万元			下降 3.2				